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临2022-003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情况如下: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质押子公司股权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本次拟质押控股子公司生学教育60%股权向银行申请9000万元并购贷款授信额度的事项。为提高经营决策效率,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签署上述并购贷款授信额度内的所有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贷款授信额度有关的申请书、贷款合同、质押担保合同等),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笔贷款授信额度相关业务履行完毕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临2022-006号《关于质押子公司股权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的公告》。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经营风险管理制(暂行)的议案》。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经理层薪酬与考核实施制(试行)的议案》。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延长联创博瑞基金经营期的议案》。

鉴于联创博瑞基金各项目在当期均暂无退出的可能性,为避免因经营期结束而强行清算导致公司利益受损,董事会决定延长基金经营期,以促进基金管理人持续推进已投资项目管理与退出,避免或减少公司投资损失,保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权益。

为切实保障博瑞基金后续事项的高效推进,授权公司经营层全力办理与联创博瑞基金事项所涉及的各项作业,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修订、补充合伙协议等与基金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基金清算等。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临2022-006号《关于继续延长联创博瑞基金经营期的公告》。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6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临2022-004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6人,实到6人,监事会主席范亚辉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质押子公司股权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本次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事项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需求,有助于公司后续的资金使用规划,更好地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延长联创博瑞基金经营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参与的联创博瑞基金目前无合适的退出时机,为切实维护公司权益,避免或减少公司投资损失,同意基金管理人将基金经营期继续延长一年。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1月6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临2022-005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押子公司股权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以持有的四川生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学教育”)60%股权为质押,向成都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9000万元,用以置换该公司收购生学教育支付的并购款,期限3年。

●本次公告自,于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下同)获批上市的氨甲环酸注射液主要包括: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的妥塞敏®、贵州圣堂堂制药有限公司的圣济宁®、湖南洞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速宁®等。根据IOVIA CHPA数据源(由IOVIA提供,IOVIA是全球领先的医药健康产业专业信息和战略咨询服务提供商,IOVIA CHPA数据代表中国境内100家床位以上的医院药品销售市场,不同的药品因其各自销售渠道布局的不同,实际销售情况可能与IOVIA CHPA数据存在不同程度的差异)。

截至2021年11月,奥美环酸注射液于中国境内销售额约为人民币6.73亿元。

截至2021年11月,奥美环酸注射液在中国境内销售额约为人民币7566万元(未经审计)。

三、风险提示

该新药在进行商业化生产前尚需(其中主要包括)通过GMP符合性检查、获得药品批准文号等,本次药品注册申请评审受理不会对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现阶段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由于医药行业的行业特点,药品上市后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环境、销售渠道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22-006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况

近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赣州奥姆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奥姆药业”)研制的氨甲环酸注射液(以下简称“该新药”)用于治疗全身性纤维蛋白溶解亢进所致的出血及局部纤维蛋白溶解亢进所致的异常出血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药品注册申请受理。

二、该新药的基本信息及研究情况

该新药为奥姆药业自主研发的化学物质,拟主要用于:(1)全身性纤维蛋白溶解亢进所致的出血,如白蛋白、再生障碍性贫血、紫癜等,以及手术中和手术后的异常出血;(2)局部纤维蛋白溶解亢进所致的异常出血,如肺出血、鼻出血、生肌膜出血、痔出血、前列腺手术中和术后的异常出血。

截至本公告日,于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下同)获批上市的氨甲环酸注射液主要包括: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的妥塞敏®、贵州圣堂堂制药有限公司的圣济宁®、湖南洞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速宁®等。根据IOVIA CHPA数据源(由IOVIA提供,IOVIA是全球领先的医药健康产业专业信息和战略咨询服务提供商,IOVIA CHPA数据代表中国境内100家床位以上的医院药品销售市场,不同的药品因其各自销售渠道布局的不同,实际销售情况可能与IOVIA CHPA数据存在不同程度的差异)。

截至2021年11月,奥美环酸注射液于中国境内销售额约为人民币6.73亿元。

截至2021年11月,奥美环酸注射液在中国境内销售额约为人民币7566万元(未经审计)。

三、风险提示

该新药在进行商业化生产前尚需(其中主要包括)通过GMP符合性检查、获得药品批准文号等,本次药品注册申请评审受理不会对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现阶段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由于医药行业的行业特点,药品上市后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环境、销售渠道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22-006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基本情况

●担保方名称: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医药产业”)

●本次担保情况

1.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向三菱日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三菱银行”)申请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融资额度项下债务提供最高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本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向瑞德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德银行”)申请的本金总额不超过36,000万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非承诺性循环信贷额度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2022年1月6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实际对外担保金额2022年1月6日折合人民币(折合人民币)为人民币1,960,824.74元,占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约53.00%;其中:本集团实际为复星医药产业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约9561,168万元。上述本集团担保已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截至2022年1月6日,本集团无逾期担保事项。

三、担保情况概述

2022年1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质押子公司股权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经营决策效率,授权经营层办理,签署上述并购贷款授信额度内的所有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贷款授信额度有关的申请书、贷款合同、质押担保合同等),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笔贷款授信额度相关业务履行完毕止。

二、并购贷款及授信额度基本情况

1.并购贷款授信金额:9000万元

2.期限:3年

3.年利率:4.05%

4.还款方式:分期还本付息(第一年、第二年分别偿还实际使用金额的10%,第三年偿还实际使用金额的90%)

5.担保方式:公司以持有的生学教育60%股权质押

具体内容以各方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质押担保合同等为准。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3,567,144,061.4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961,926,230.84元,2021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03,306.96元,营业收入496,301,166.53元。

三、质押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名称:四川生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003429786742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陈长志

5.注册资本:1113.33 万元

6.成立日期:2015年5月15日

7.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另择场地或设立分支机构经营)、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组织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电子产品;机械设备技术服务;机械电子设备;电脑动画设计;游戏软件开发;制作、发布广告(不含化学药品);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及中介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批发、零售)国内图书、报刊、报纸、音像制品(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经营情况的资金需求良好本次并购贷款授信额度,有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符合公司的发展利益。目前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不会影响公司当期损益,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本次申请所需的质押担保亦不会对公司在标的项目上的股权收益和相关经营活动决策产生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符合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周转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

六、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37%。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6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临2022-006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延长联创博瑞基金经营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与上海永宣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联创博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创博瑞基金”),基金管理人分别为四川联创林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林投”),基金投资顾问为北京瑞德基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德基金”)。联创博瑞基金于2018年6月工商完成及实际缴付注册资本合计为12148.75万元,博瑞传播出资额为3479万元,2020年12月,全体合伙人同意将经营期限延长一年至2021年12月20日(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公告披露的临2018-030号、临2021-003号)。目前,基金管理人再次向全体合伙人发出申请,将继续延长基金经营期,具体情况如下:

一、申请继续延长基金经营期原因

鉴于受疫情、自身财力等因素影响,基金退出项目股权回购操作难度,暂无合适的退出时机,若强行清算将损害基金投资人利益。为保障项目的顺利退出,维护投资人利益,基金管理人联创林投向全体合伙人发出申请,将基金经营期限延长申请,拟继续延长一年,即将基金经营期变更为2016年12月21日至2022年12月20日。

二、对上市公司影响及授权事宜

(一)对公司影响

鉴于联创博瑞基金投资的相关项目当前均暂无退出可能,延长基金经营期符合基金合伙协议中相关延期规定,有利于基金继续推进已投资项目管理与退出,保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利益。延长联创博瑞基金经营期对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二)授权事宜

为便利联创博瑞基金后续事项的高效推进,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力办理与博瑞基金事项所涉及的各项作业,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修订、补充合伙协议等与基金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基金清算等。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6日

2022年1月6日,本公司向三菱银行签发《最高额担保函》(以下简称“《担保函》”),由本公司为复星医药产业于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担保债务发生期间”)与三菱银行不时签订的融资款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等债务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或等值其他货币)。

2.根据2021年2月2日复星医药产业与瑞德银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美元30,000,000非承诺性循环信贷额度协议》(以下简称“原《授信合同》”)以及本公司、复星医药产业向瑞德银行签发的《保证书》,约定由本公司为复星医药产业向瑞德银行申请本金总额不超过3,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非承诺性循环信贷额度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额度项下债务可用款期限为2021年2月2日至2022年2月2日。以上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4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2年1月6日,复星医药产业与瑞德银行签订了《补充合同》,将前述非承诺性循环信贷额度总额调整至不超过3,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可用款期限延长至2022年9月15日;除上述修订之外,原《授信合同》中的其他条款和条件均维持不变,仍保持有效。同日,本公司、复星医药产业向瑞德银行签发《保证书》(以下简称“新《保证书》”),由本公司为上述调整后的信贷额度项下的债务继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集团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本集团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等人民币2,800,000万元(包括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单位、控股子公司/单位作为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单位之间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包括全资及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含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及/或授权人在上述报批核准的新增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确定、调整具体担保事项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本次担保系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复星医药产业成立于2001年11月,注册地上海市,法定代表人为吴以芳。复星医药产业的经营范畴包括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药品委托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医药研发;医疗器械研发;从事生物医疗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药品、化学试剂、医疗器械的投资、药物检测研发、制药专用设备、包装材料及制品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告日,复星医药产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5,330.80万元,本公司持有复星医药产业100%的股权。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计(单体口径),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复星医药产业的总资产约人民币1,406,733.9万元,股东权益约人民币435,289.9万元,负债总额约人民币971,444.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约人民币145,313.9万元,流动负债总额约人民币400,996万元);2020年度,复星医药产业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21,226万元,实现净利润约人民币69,009万元。

根据复星医药产业管理层报表(未经审计,单体口径),截至2021年9月30日,复星医药产业的总资产为人民币1,567,884.6万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472,801.7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085,065.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人民币153,328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人民币575,962万元);2021年1至9月,复星医药产业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42,464.4万元,实现净利润约人民币19,527.7万元。

三、担保方式的主要内容

(1)由本公司(即“担保人”)为复星医药产业于担保债务发生期间与三菱银行不时签订的融资款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等债务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或等值其他货币),担保范围包括复星医药产业根据融资协议定向三菱银行偿还/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及其他应付费用。

(2)保证方式为最高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保证期间为融资款项下首笔融资提款日或实际发生之日起至该融资在担保债务发生期间所有融资中最晚到期日一笔融资的到期日后的两年止。

(4)《担保函》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法律管辖,根据中国法律解释。

(5)《担保函》自本公司签章之日起生效。

2.新《保证书》

(1)由本公司(即“担保人”)为复星医药产业向瑞德银行申请本金总额不超过6,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非承诺性循环信贷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等额度项下债务可用款期限至2022年9月15日止。担保范围包括复星医药产业于上述信贷额度项下应向瑞德银行偿还/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及其他应付费用等。

(2)保证方式为不可撤销、无条件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新《保证书》适用中国法律,依据中国法律解释。

(4)新《保证书》自本公司签章之日起生效,至被保证债务已经被清偿完毕时终止。

四、董事会意见

鉴于本次担保为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担保风险相对可控,故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2年1月6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实际对外担保金额按2022年1月6日汇率折合人民币约1,960,824.74元,占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约53.00%;其中:本集团实际为复星医药产业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约9561,168万元。

截至2022年1月6日,本集团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22-006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基本情况

●担保方名称: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医药产业”)

●本次担保情况

1.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向三菱日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三菱银行”)申请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融资额度项下债务提供最高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2022年1月6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实际对外担保金额2022年1月6日折合人民币(折合人民币)为人民币1,960,824.74元,占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约53.00%;其中:本集团实际为复星医药产业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约9561,168万元。上述本集团担保已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截至2022年1月6日,本集团无逾期担保事项。

三、担保情况概述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2022-002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北京南路189号国际会议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人数(人):26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份(股):816,718,663

(四)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张新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9人,监事朱磊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朱磊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秘书杨海华女士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与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9,344,630	99.6227	1,361,796	0.3883	29,400	0.0080

2.议案名称:公司与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2,879,363	94.6225	96,628,163	15.3079	29,500	0.0078

3.议案名称:公司控股子公司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5,316,767	99.9592				